



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县农业农村局：
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33 万元，此次下达的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具体项目及科目详见附件。请接此通知后，严格按照《预算法》等文件要求，加快支出进度，强化资金管理，严格监管机制，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全过程监督资金使用情况。

新田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的通知

新財农(2025)6号

樂山文獻